

客户自行改造开发柯达数码相机的保修条例

凡是柯达公司的客户包括总代理，特约经销商，分销商和用户对其柯达数码相机进行的开发和改造，必须经过柯达公司技术服务部的认可，方可继续享有该相机正常保修期内的保修权力。任何未经柯达公司认可的自行改造和开发，将自动丧失该相机的保修资格。

柯达数码相机开发和改造的申报认可步骤如下：

第一步、客户将开发和改造的方案提交柯达公司技术服务部。

第二步、柯达公司技术服务部进行方案的审核，同时评估该方案可能引起的维修风险和成本，据此提供一定维修比例，并将之通报客户。在客户接受风险成本的前提下对该方案予以最终认可。其中的风险维修金与维修比例计算可按以下两种方案进行：

A：在对改造方案的审核认可后，确定其享受保修的维修比例（视其改造程度而定）。同时支付给指定维修服务中心由此发生的风险维修金。其余保修比例外相机按保外处理，但可享受一年的零配件维修更换八折优惠。

B：在对其方案改造的审核认可后，客户按约定价格支付一定维修保证金给指定维修服务中心从而确保每台相机的一年保修期。

注： 1.A、B 两种方案为不可同时发生的两个独立步骤。

2.所有行业用户开发改造的数码相机经申报柯达公司后在购买日期起的第二年内，在指定维修服务中心处享有零配件维修更换九折优惠 。

第三步、柯达公司技术服务部和柯达数码相机授权服务中心发出授权通知。客户必须立即向柯达公司技术服务部和柯达数码相机授权服务中心提供待开发改造的相机序列号，并且支付在第二步中认可的维修金。

第四步、客户经授权进行方案认可的柯达数码相机开发和改造。

第五步、上列开发改造的柯达数码相机在柯达数码相机授权服务中心备案并按所签署的维修协议完成保修服务。

版权所有© 2000 柯达中国有限公司技术服务部

第六步、柯达公司为数码相机开发改造提供的任何技术资料及信息都属商业机密，用户在未得到柯达公司书面同意时不得向第三方透露。该保密义务在业务终止后仍有效。

本条例的制订、效力、解释权在柯达公司技术服务部。

版权所有© 2000 柯达中国有限公司技术服务部

条 例 细 则

一、由经销商提供以下信息：

1. 需改造的相机型号
2. 改造方案（须附详细的改造线路图）
3. 具体应用环境
4. 相机总数及其序列号
5. 发票复印件

二、由柯达技术服务部对以上信息作出分析：

方案一：

确定客户保修比例与风险维修金。在比例内相机予以一年的保修，其余相机按保外处理，自购买日期起一年内保外零配件更换维修八折优惠。第二年内所有经申报后的相机在做保外维修时，零配件更换九折优惠。

1. 分析：分析改造的线路对数码相机内部造成何种零件易损；
   分析其使用环境对数码相机造成的影响。
2. 确认该方案可行。
3. 报价：风险维修金＝（易损零件价格×易损零件返修率）×相机总数×保修比例
4. 风险维修金支付给指定维修服务中心。
5. 相机最少申报台数为 8 台。保修台数＝申报台数×保修比例 （四舍五入计）

注：保修比例根据使用环境及零件的易损程度得出。

方案二：

客户支付维修保证金后，每台相机都享有一年保修期。同时在第二年内所有经申报后的相机在做保外维修时，零配件更换九折优惠。

1. 分析：分析改造的线路对数码相机内部造成何种零件易损；
   分析其使用环境对数码相机造成的影响。

Kodak 版权所有© 2000 柯达中国有限公司技术服务部

2. 确认该方案可行。
3. 客户按约定价格支付每台相机的维修保证金给指定维修服务中心，并享有一年保修期。 维修保证金为 人民币 500/ 每台。

三、协议内容

方案一：
1. 分析报告
2. 风险维修金计算
3. 保修约定
4. 由经销商指定一家维修服务中心作保修
5. 附上改造线路图及需改造的相机序列号
6. 一式叁份备案

方案二：
1. 分析报告
2. 维修保证金总额
3. 保修约定
4. 由经销商指定一家维修服务中心作保修
5. 附上改造线路图及需改造的相机序列号
6. 一式叁份备案

本条例的制订、效力、解释权在柯达公司技术服务部。

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五日

柯达公司技术服务部

版权所有© 2000 柯达中国有限公司技术服务部